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股东提起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世荣兆业”）于2021年8月16日对公司第二大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原董事长梁家荣违背忠实、勤勉义务，背信损害公司利益等行为提起诉讼，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重大诉讼的基本情况

近期，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原董事长梁家荣利用其影响力损害本公司利益的相关线索进行了查核。监事会依法履职，通过委托专业审计机构进行审计、调查等方式，查明梁家荣存在利用大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长身份的影响力，违背忠实、勤勉义务，背信损害公司利益等行为。

公司监事会根据上述调查结果采取法律手段维权，以公司名义向第二大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原董事长梁家荣提起诉讼，请求依法追回梁家荣违背忠实、勤勉义务，背信损害公司利益取得的不当得利并要求其对本公司的损失予以赔偿。

二、本案的基本情况

- 1、受理机构：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圣马特奥县高等法院
- 2、案件当事人：
(1) 原告：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斗门区世荣实业有限公司
(2) 被告：梁家荣及其密切关系人
- 3、案由：公司第二大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原董事长梁家荣违背忠实、勤勉义务，背信损害公司利益。

4、诉讼事实：被告梁家荣为世荣兆业第二大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原董事长。2007-2011年期间，梁家荣通过伪造虚假建筑合同，非法侵占公司财产约人民币2亿元；2011-2019年期间，梁家荣利用世荣兆业董事长的身份，违背忠诚义务，通过自己或本案其他被告收受商业贿赂约人民币4.5亿元。

5、诉讼标的：人民币6.5亿元

6、诉讼请求：

(1) 依法追回梁家荣违背忠实、勤勉义务，损害公司利益取得的不当得利；

(2) 冻结梁家荣及其密切关系人的名下资产，要求对本公司的损失予以赔偿并请求惩罚性赔偿。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其他未达到披露标准的小额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总金额约为485万元（本金），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12%；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重大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鉴于本次重大诉讼目前正在进展中，案件诉讼结果及维权成本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暂无法评估。

五、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诉讼事项进展情况，切实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并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三十日